

晋应急发〔2025〕14号

**山西省应急管理厅
关于认定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
(第一氧化铝厂赤泥库)等2家非煤矿山企业
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的通知**

运城、吕梁市应急管理局:

根据山西省应急管理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》(晋应急发〔2024〕81号)要求,经企业自主创建、自评、申请,市级应急管理局组织初审,省厅组织市县应急管理部门和专家进行现场考核,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(第一氧化铝厂赤泥库)、孝义市兴安化工有限公司(辽壁沟赤泥堆场)等2家非煤矿山企业达到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标准,

现确定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。

有效期为 2025 年 1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 月 20 日。

山西省应急管理厅

2025 年 1 月 21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河津、孝义市应急管理局、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、孝义市兴安
化工有限公司。

山西省应急管理厅

2025 年 1 月 21 日印发
